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 暨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威股份”或“公司”）定于2017年12月11日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提交的《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25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17-064）。

2017年11月28日，冷志斌先生作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提议亚威股份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鉴于公司与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与设立产业基金事项密切相关，且协议约定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因此冷志斌先生提议在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临时议案《关于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

《关于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披露的《关于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公告》（2017-066）。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冷志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574,6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7%；其提案内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该临时议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案程序合法，公司同意将其提交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议案外，原《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中列明的公司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

事项均保持不变。

现将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重新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2月10日（星期日）15:00至2017年12月11日（星期一）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6、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 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17年12月6日

9、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7年12月6日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完备。

(二) 议案名称

1、《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

上述议案中,议案1已经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5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议案2已经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冷志斌先生于同日作为本次股东大会增加的临时议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详见2017年11月30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上,如议案1的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应依法回避表决。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	√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须本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法定代表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7年12月8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7年12月8日（星期五）8:30—11:30, 13:00—16:00;

3、登记地点：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江都区黄海南路仙城工业园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25200

联系电话：0514-86880522

传真：0514-86880505

联系人：谢彦森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冷志斌先生《关于提议亚威股份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函》。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三：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特此公告。

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证券代码：362559

2、投票简称：亚威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提案编码100代表总议案；提案编码1.00代表议案1、提案编码2.00代表议案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如股东仅对其中一项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审议的除累积投票议案以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12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2月10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2月11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代理人签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授权表决情况：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产业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 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意代理人投票；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江苏亚威机床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

出席人姓名：

联系电话：

股东签名或盖章：

日期：